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ohe Global Group Limited

道和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15)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末期業績公佈**

末期業績摘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之收益約為78,500,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約90,500,000美元)。期內，貿易及供應鏈管理服務及經營網上社交平台分別錄得收益約63,700,000美元及約14,800,000美元，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約81.1%及約18.8%。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之虧損約為76,200,000美元。虧損包括商譽非現金減值虧損及無形資產攤銷分別約73,100,000美元及約7,600,000美元。撇除商譽非現金減值虧損及無形資產攤銷，扣除遞延稅項抵免約1,900,000美元後，本集團之期內溢利約為2,6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溢利約300,000美元增加約2,300,000美元。
-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派付末期股息。

末期業績

道和環球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連同去年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財務資料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美元 (經重列)
收益	2	78,527	90,470
銷售成本		<u>(60,282)</u>	<u>(68,851)</u>
毛利		18,245	21,619
其他收入		543	288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8,638)	-
一般及行政開支		(14,931)	(20,910)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收益		-	62
一項建議收購事項之開支		-	(638)
應佔一家合營公司之虧損		(1)	-
商譽減值虧損	8	<u>(73,098)</u>	<u>-</u>
除稅前(虧損)/溢利	3	(77,880)	421
所得稅抵免/(開支)	4	<u>1,690</u>	<u>(167)</u>
期間/年度(虧損)/溢利		<u>(76,190)</u>	<u>254</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76,187)	290
非控股權益		<u>(3)</u>	<u>(36)</u>
		<u>(76,190)</u>	<u>254</u>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 (虧損)/盈利 (以美仙呈列)	6	<u>(5.24)</u>	<u>0.03</u>
基本(附註)		<u>(5.24)</u>	<u>0.03</u>
攤薄(附註)		<u>(5.24)</u>	<u>0.03</u>

附註：

已就本公司自二零一七年八月十日起生效之股份拆細的影響作出調整。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美元
期間／年度(虧損)／溢利	(76,190)	254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	6,740	(126)
重新分類調整		
-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	(4)
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6,740	(130)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定額福利計劃之重新計量	20	(27)
期間／年度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6,760	(157)
期間／年度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u>(69,430)</u>	<u>97</u>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69,427)	131
非控股權益	(3)	(34)
期間／年度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u>(69,430)</u>	<u>97</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三十日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595	269
商譽	8	68,531	26,373
其他無形資產	7	54,565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29	229
於一家合營公司之投資		9	10
收購附屬公司按金		–	2,571
按金		349	303
遞延稅項資產		12	12
		<u>124,290</u>	<u>29,767</u>
非流動資產總值			
流動資產			
存貨		55	5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765	–
應收貸款		–	6,000
應收貿易賬款	9	8,578	5,39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653	3,36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278	14,797
		<u>27,329</u>	<u>29,599</u>
流動資產總值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0	5,384	4,659
應計費用、撥備及其他應付款項		11,691	9,786
遞延收益		1,172	–
應付稅項		2,487	2,480
		<u>20,734</u>	<u>16,925</u>
流動負債總額			
流動資產淨值			
		<u>6,595</u>	<u>12,67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30,885</u>	<u>42,441</u>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三十日 千美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3,659	–
來自一名董事貸款	12(b)	3,856	–
僱員退休福利 撥備		474	553
		<u>1,405</u>	<u>1,228</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9,394</u>	 <u>1,781</u>
 資產淨值		 <u>111,491</u>	 <u>40,660</u>
 權益			
股本		20,128	14,128
儲備		91,371	26,537
		<u>111,499</u>	<u>40,66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8)	(5)
		<u>111,491</u>	<u>40,660</u>
 權益總額		 <u>111,491</u>	 <u>40,660</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除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採用公平值計量外，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乃以美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接近之千位數。

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其財務報表，當中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批准準則及詮釋。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乃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首個期間。因此，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比較期間數據。於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時，本集團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一日。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會計政策、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以及其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表現造成影響，因此未有呈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之對賬。

更改財政年度年結日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之董事會決議案，本集團之財政年度年結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期間起由四月三十日更改為十二月三十一日(「更改年結日」)。更改年結日將使本公司與於中國成立之營運附屬公司之財政年度年結日趨於一致，從而精簡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工作及促進本集團長期整體發展。

因此，所呈列之本期間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有關附註涵蓋由二零一七年五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期間，而財務報表及有關附註所示相應比較數字則涵蓋由二零一六年五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期間，導致可能無法與本期間所示金額作比較。

2. 經營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業務性質劃分其業務單位，並有以下三個可呈報之經營分類：

- (a) 貿易及供應鏈管理服務(附註)；
- (b) 經營網上社交平台；及
- (c) 貸款業務。

管理層分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類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類表現乃根據經調整除稅前(虧損)/溢利而計量之可呈報分類(虧損)/溢利作出評估。經調整除稅前(虧損)/溢利之計量方法與本集團除稅前(虧損)/溢利一致，惟利息收入、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收益、一項建議收購事項之開支、應佔一家合營公司之虧損以及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則不包括於該計量中。

內部間之銷售及轉讓乃根據以當時市價向第三方進行銷售之售價作交易。

附註：

於收購經營網上社交平台及本集團內部架構變更後，本集團管理層決定將「商品銷售」及「提供服務」的分類合併為「貿易及供應鏈管理服務」，此乃基於有關分類由同一管理團隊經營。較早期間之分類資料已按有關變動而重列。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	貿易及 供應鏈 管理服務 千美元	經營網上 社交平台 千美元	貸款業務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分類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u>63,682</u>	<u>14,750</u>	<u>95</u>	<u>78,527</u>
分類業績	<u>(9,927)</u>	<u>(65,981)</u>	<u>32</u>	<u>(75,876)</u>
利息收入				9
應佔一家合營公司之虧損				(1)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2,012)</u>
除稅前虧損				(77,880)
所得稅抵免				<u>1,690</u>
期間虧損				<u>(76,190)</u>
其他分類資料：				
商譽減值虧損	13,600	59,458	40	73,098
無形資產攤銷	-	7,641	-	7,641
折舊	111	98	-	209
資本開支	152	267	-	419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u>171</u>	<u>-</u>	<u>-</u>	<u>171</u>

截至二零一七年 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貿易及 供應鏈 管理服務 千美元 (經重列)	貸款業務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分類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u>90,242</u>	<u>228</u>	<u>90,470</u>
分類業績	<u>2,767</u>	<u>129</u>	2,896
利息收入			16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收益			62
一項建議收購事項之開支			(638)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1,915)</u>
除稅前溢利			421
所得稅開支			<u>(167)</u>
年度溢利			<u>254</u>
其他分類資料：			
折舊	282	-	282
資本開支	138	-	138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u>155</u>	<u>-</u>	<u>155</u>

地域資料

(a)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美元 (經重列)
澳洲	25,296	34,939
北美洲	19,183	28,221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17,350	3,558
非洲	10,383	16,995
歐洲	5,109	4,880
其他	<u>1,206</u>	<u>1,877</u>
	<u>78,527</u>	<u>90,470</u>

上述收益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呈列。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三十日 千美元 (經重列)
中國	110,499	35
香港	13,467	29,407
其他	83	84
	<u>124,049</u>	<u>29,526</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呈列，並不包括一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主要客戶(每名該等客戶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之收益載列如下：

	經營分類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美元
客戶A	貿易及供應鏈管理服務	24,298	34,449
客戶B	貿易及供應鏈管理服務	13,696	20,425
客戶C	貿易及供應鏈管理服務	10,383	16,973
		<u>48,377</u>	<u>71,847</u>

3.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美元
折舊	209	282
無形資產攤銷	7,641	-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收益	-	(62)
一項建議收購事項之開支	-	63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2)	(4)
商譽減值虧損	73,098	-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171	155
	<u>78,125</u>	<u>781</u>

4. 所得稅(抵免)／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16.5%)之稅率計算撥備。香港以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則根據本集團營運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美元
即期		
- 香港	190	153
- 香港以外地區	50	4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淨額 遞延	(37)	(33)
	<u>(1,893)</u>	<u>(2)</u>
期間／年度稅項(抵免)／開支總額	<u>(1,690)</u>	<u>167</u>

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已就有關本集團於二零零三／二零零四至二零一一／二零一二評稅年度營運模式及溢利之申報繳稅查詢接獲香港稅務局(「稅務局」)保障性評稅約188,000,000港元(相等於24,165,000美元)(「案件」)。本集團已就該等保障性評稅提出反對。此外，本公司兩家附屬公司已就暫緩繳納此等年度保障性評稅所需支付之稅款購買價值5,250,000港元(相等於675,000美元)之儲稅券。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本集團就案件向稅務局提交一項和解方案作為與稅務局磋商之一部分。在外部稅務專家之協助下向稅務局提交方案後，本集團與稅務局保持密切對話，並了解到稅務局需要從本集團獲得更多證據以進一步評估稅務狀況。於本公佈日期，案件仍在與稅務局磋商中。儘管其結果仍未知，惟本集團認為已根據所得資料於財務報表內作出充足稅項撥備。

5. 股息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美元
已付中期股息：無 (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每股普通股0.46港仙)(附註)	-	626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派付末期股息。

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股息已就本公司自二零一七年八月十日起生效之股份拆細的影響作出調整。

6.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年度(虧損)/溢利及期/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並已計及本公司自二零一七年八月十日起生效之股份拆細。

期/年內，本集團並無已發行具攤薄潛力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計算如下：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三十日 止年度 (經重列)
(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千美元)	<u>(76,187)</u>	<u>290</u>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期/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附註)	<u>1,452,654</u>	<u>1,059,593</u>

附註：

已就本公司自二零一七年八月十日起生效之股份拆細的影響作出調整。

7.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

	物業、廠房 及設備 千美元	其他 無形資產 千美元	合計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及攤銷	269	-	269
收購附屬公司	111	59,689	59,800
添置	419	-	419
出售	(3)	-	(3)
本期間撥備折舊	(209)	-	(209)
本期間撥備攤銷	-	(7,641)	(7,641)
匯兌調整	8	2,517	2,525
	<u>595</u>	<u>54,565</u>	<u>55,160</u>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416	-	416
添置	138	-	138
出售	(1)	-	(1)
本年度撥備折舊	(282)	-	(282)
匯兌調整	(2)	-	(2)
	<u>269</u>	<u>-</u>	<u>269</u>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扣除累計折舊	<u>269</u>	<u>-</u>	<u>269</u>

8. 商譽

	千美元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一日，扣除累計減值	26,373
收購附屬公司	110,297
期內減值	(73,098)
匯兌調整	4,959
	<hr/>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減值	<u>68,531</u>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一日，扣除累計減值	26,857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40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524)
	<hr/>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扣除累計減值	<u>26,373</u>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已分配至下列現金產生單位作減值測試：

- 貿易及供應鏈管理服務；
- 經營網上社交平台；及
- 其他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其使用價值釐定，使用價值則以高級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算為基準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計算。在編製經批准預算適用期間之現金流量預測時涉及大量假設及估計。主要假設包括收益及毛利率之預期增長、未來資本開支之時間性、長期增長率及貼現率之選擇。管理層編製可反映實際及以往年度表現及市場發展預期之財政預算。於釐定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之主要假設時需要作出判斷，而主要假設的變動對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有重大影響。貿易及供應鏈管理服務、經營網上社交平台及其他的現金流量預測採用的貼現率分別為12%（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11%）、28%（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無）及10%（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10%）。推測五年期以外貿易及供應鏈管理服務、經營網上社交平台及其他之現金流量預測所用估計增長率分別為0%（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3%）、2.6%（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無）及0%（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0%）。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本集團就分配至貿易及供應鏈管理服務、經營網上社交平台及其他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確認減值虧損分別13,600,000美元、59,458,000美元及40,000美元。減值虧損乃基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採用使用價值計算之商譽減值測試結果而作出。與收購網上社交平台產生之商譽有關的減值虧損59,458,000美元主要歸因於附註11所詳述作為收購事項代價一部分而配發及發行之15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於相關購股協議日期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至收購事項完成日期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之公平值增加。

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的賬面值如下：

	貿易及供應鏈		經營網上社交平台		其他		總計	
	管理服務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	四月	十二月	四月	十二月	四月	十二月	四月
	三十一日	三十日	三十一日	三十日	三十一日	三十日	三十一日	三十日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商譽	<u>12,733</u>	<u>26,333</u>	<u>55,798</u>	<u>-</u>	<u>-</u>	<u>40</u>	<u>68,531</u>	<u>26,373</u>

9. 應收貿易賬款

授予客戶之信貸期一般介乎30天至90天。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三十日 千美元
30天以內	4,704	2,742
31至60天	2,501	953
61至90天	456	321
91至365天	1,218	1,622
超過1年	<u>251</u>	<u>132</u>
	9,130	5,770
減值	<u>(552)</u>	<u>(380)</u>
	<u>8,578</u>	<u>5,390</u>

附註：

管理層現正嚴密監控賬齡超過90天之應收貿易賬款，該等結餘其中約552,000美元(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約380,000美元)已作減值。

10. 應付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三十日 千美元
30天以內	4,329	4,022
31至60天	826	468
61至90天	112	11
91至365天	47	97
超過1年	70	61
	<u>5,384</u>	<u>4,659</u>

11.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lory Sino Limited（「**Glory Sino**」）與獨立第三方訂立購股協議（「**購股協議**」）以收購Loovee Holdings Inc.（「**Loovee**」）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800,500,000港元（相等於102,892,000美元）。

Loovee透過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開發及經營網上社交平台。

根據購股協議，代價按以下方式支付：(i)按每股代價股份4.67港元之發行價配發及發行15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及(ii)現金代價100,000,000港元（相等於12,853,000美元）。有關收購事項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之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之通函。

收購事項其後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完成。本公司於完成日期之股份收市價升至7.27港元，購買Loovee代價之公平值因而增至約1,190,500,000港元（相等於153,020,000美元）。

本集團就此收購事項產生交易成本638,000美元。該等交易成本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支銷及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預期概不會就所得稅目的扣減已確認商譽。

Loovee於收購日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如下：

	附註	千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111
其他無形資產	7	59,689
應收貿易賬款		63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08
應計費用、撥備及其他應付款項		(2,580)
遞延收益		(1,585)
遞延稅項負債		(14,923)
按公平值計算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u>42,723</u>
購買代價公平值：		
現金		12,853
代價股份		140,167
		<u>153,020</u>
商譽	8	<u>110,297</u>
就收購所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分析		
現金代價		12,853
減：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已付訂金		(2,571)
減：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08)
		<u>8,974</u>

12. 有關連人士交易

(a) 除其他部分詳述之結餘及交易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

(b) 來自一名董事貸款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一名董事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前償還。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千美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三十日 止年度 千美元
短期僱員福利	910	1,225
僱員退休福利－定額供款計劃	<u>49</u>	<u>93</u>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總額	<u>959</u>	<u>1,318</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概覽

自二零一七財政年度起，本公司財政年度年結日由四月三十日更改為十二月三十一日，使本公司與於中國成立的營運附屬公司（「中國營運附屬公司」）之財政年度年結日一致，從而精簡及有助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工作。因此，本財政期間包括由二零一七年五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未必可以完全與去年包括十二個月的業績作比較。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總收益約78,500,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約90,500,000美元），其中包括新收購的中國經營網上社交平台之收益約14,800,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貿易及供應鏈管理服務業務的收益為約63,700,000美元，該業務仍為本集團中最大的經營分類，佔本集團總收益約81.1%。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毛利約18,200,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約21,600,000美元），其中約3,000,000美元由新收購經營網上社交平台的業務所貢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經營開支約23,600,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約20,900,000美元）。此增加主要由於新發展的社交平台業務所產生的相關成本約9,600,000美元所致。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的虧損約76,200,000美元。虧損包括商譽非現金減值虧損及無形資產攤銷分別約73,100,000美元及約7,600,000美元。撇除商譽減值虧損及無形資產攤銷，扣除遞延稅項抵免約1,900,000美元，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之溢利約為2,6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溢利約300,000美元增加約2,300,000美元。

分類分析

經營分類

本集團之業務分為三個經營分類：(i)貿易及供應鏈管理服務；(ii)經營網上社交平台；以及(iii)貸款業務。

(i) 貿易及供應鏈管理服務

於回顧期內，貿易及供應鏈管理服務之付運量總值約145,500,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約199,300,000美元)。提供服務及商品貿易之付運量總值分別約佔本集團付運量總值約62%及38%(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分別約60.5%及39.5%)。

地域分析

	付運量總值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八個月 百萬美元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三十日 止年度 百萬美元
北美洲	74.5	104.4
歐洲	34.4	40.1
其他	36.6	54.8
合計	<u>145.5</u>	<u>199.3</u>

於回顧期內，往北美洲之付運量約74,500,000美元，佔付運量總值約51.2%。

往歐洲之付運量約34,400,000美元，佔付運量總值約23.6%。

「其他」分類項目下之付運量主要為運往南半球之付運量，佔付運量總值約25.2%。

於回顧期內，貿易及供應鏈管理服務之收益約63,700,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約90,200,000美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81.1%。

(ii) 經營網上社交平台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本集團收購Loovee的全部已發行股本。Loovee主要在中國從事開發及營運「對面」。「對面」的目標對象為年青用家，現時大部分用家來自中國一線城市。於完成收購Loovee後，該業務產生的收益約14,800,000美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18.8%。

(iii) 貸款業務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天高企業策劃有限公司（「天高」）與商人鄭聯軍（「借方」）及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新凱合商貿有限公司（貸款擔保人及其股權由借方全資擁有）訂立貸款協議（「該貸款協議」）。根據該貸款協議，天高同意受限於及根據該貸款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向借方提供本金額為6,000,000美元之貸款。該貸款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已經悉數償還。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回顧期內並無已授出之貸款或無新借款人。

商譽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期間，本集團就分配至貿易及供應鏈管理服務、經營網上社交平台及其他之商譽確認減值虧損分別為13,600,000美元、59,458,000美元及40,000美元。減值虧損乃基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採用使用價值計算的商譽減值測試結果。

分配至貿易及供應鏈管理服務之商譽相關的減值虧損13,600,000美元乃主要由於營商環境充滿挑戰，而預期未來收益下跌所致。

由收購網上社交平台產生之商譽相關的減值虧損59,458,000美元乃主要由於作為收購代價部分而配發及發行的15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之公平值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訂立相關購股協議至收購Loovee的完成日期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有所增加。

就其他確認減值虧損40,000美元乃由於預期日後並無貸款業務。

有關商譽及收購附屬公司之詳情分別載於本公佈附註8及附註11。

香港稅務個案

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已就有關本集團由二零零三／二零零四至二零一一／二零一二評稅年度的營運模式及溢利之申報繳稅之查詢(「個案」)，接獲香港稅務局(「稅務局」)保障性評稅約188,000,000港元(相等於24,165,000美元)。本集團已就有關保障性評稅提出反對。此外，本公司兩家附屬公司已就暫緩繳納該等年度保障性評稅所需支付之稅款，購買價值5,250,000港元(相等於675,000美元)之儲稅券。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就個案向稅務局提交一項和解方案作為與稅務局磋商之一部份。在外部稅務專家之協助下向稅務局提交方案後，本集團與稅務局保持密切對話，並了解到稅務局需要從本集團獲得更多證據以進一步評估稅務狀況。於本公佈日期，個案仍在與稅務局磋商中。儘管個案仍未解決，惟本集團認為已根據可獲得的資料於財務報表內作出充足稅項撥備。

財務回顧

財務資源及流動現金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依然穩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約13,300,000美元。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融資總額約10,300,000美元，其中包括借貸融資約100,000美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約為1.3，按未有計息借貸及權益總額約111,500,000美元計算，資產負債比率為零。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本集團的借貸沒有重大變動。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本公司一名董事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該董事同意向本集團提供貸款融資合共10,000,000美元以收購Loovee及潛在未來收購項目撥資。該貸款屬無抵押性質及免息，原本需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二日前償還，現在償還日期已延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二日。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已提取約3,900,000美元的貸款。

應收貿易賬款由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之約5,400,000美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8,600,000美元。賬齡逾90天之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約1,500,000美元，現正受管理層嚴密監控，並已作出充足撥備。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資產淨值約111,500,000美元。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之大部份交易均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結算。為減低外匯風險，買賣一般是以相同貨幣交易。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或抵押任何集團的資產。

報告期內企業事項

收購中國遊戲化流動社交網絡平台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lory Sino與獨立第三方的賣家訂立購股協議以收購Loovee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800,500,000港元(相等於102,892,000美元)。Loovee主要在中國從事開發及經營遊戲化流動社交網絡平台「對面」。

根據購股協議，代價按以下方式支付：(i)根據股東於本公司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授予的特別授權，按每股代價股份4.67港元的發行價配發及發行150,000,000股本公司代價股份；及(ii)現金代價100,000,000港元(相等於12,853,000美元)。

收購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的公佈，以及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的通函。

收購事項其後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完成，並根據購股協議配發及發行150,000,000股股份作為收購代價之部分予獨立第三方的賣家。本公司於完成日期的股份收市價升至7.27港元，購買Loovee代價的公平值因而增至約1,190,500,000港元(相等於153,020,000美元)。

Loovee透過其營運公司深圳市樂唯科技開發有限公司(「OPCO」)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開發及營運「對面」。因此，其被視為從事提供增值電信服務及網絡文化業務，而有關業務根據《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2015年修訂)》(「目錄」)分別屬外國投資者受限制及禁止從事之業務。

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不具備目錄項下所需資格。因此，Loovee作為外國投資者不可直接或間接持有OPCO之股權。

為遵守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樂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公司，為Loovee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OPCO與由本公司提名之OPCO股權擁有人已訂立若干結構性合約，內容有關一系列合約安排。

股份拆細

本公司股本中每一股面值0.04美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三(3)股，每股面值一又三分之一美仙之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日生效(「股份拆細」)。股份拆細後，股份每手買賣單位並無變動。詳情請參閱下述「資本架構—股份拆細」一節。

更改財政年度年結日

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發出公佈將本公司財政年度年結日由四月三十日更改為十二月三十一日(「更改年結日」)。因此，本公司本財政年度年結日為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更改年結日旨在促進本集團未來發展方向，本集團之中長期規劃乃繼續於中國作出策略性投資。

本集團營運透過其於中國成立之若干附屬公司進行，該等附屬公司按法定規定須於財政年度年結日十二月三十一日結算其賬目。由於中國營運附屬公司之財務業績每年均會合併計入本公司綜合賬目，更改年結日將使本公司與中國營運附屬公司之財政年度年結日趨於一致，從而精簡及方便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工作。

基於上述原因，董事會相信實施更改年結日符合本公司之利益。

可能投資電視劇

本集團與霍爾果斯瀚泊文化產業股份有限公司(「製片方」)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訂立框架協議(「框架協議」)，內容有關可能合作製作電視連續劇(「電視劇」)，總投資額約人民幣200,000,000元(「可能投資」)。根據框架協議條款，待製片方獲中國國家新聞出版廣電總局頒發拍攝許可證，及訂約方就電視劇訂立正式合作協議(「正式協議」)後，本集團擬投資製作電視劇。

除涉及保密、排他性及解決爭議的相關條文外，框架協議並無具有法律約束效力。

截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並無就可能投資訂立正式協議。

有關可能投資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公佈。

除了本公佈所披露以外，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並無發生會影響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其他重大事宜。

薪酬政策及員工發展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400名僱員(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345名)。回顧期內的僱員成本總額約為10,800,000美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14,300,000美元)。

本集團按行業慣例、員工個人及本集團表現為僱員制訂具競爭力的薪酬方案。此外，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授予合資格人士，並根據員工個人及本集團表現向員工發放酌情花紅。

前景

互聯網的急速發展不僅為各行各業帶來巨變，亦催生了新經濟體系發展，當中包括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進入的中國遊戲化流動社交網絡行業。據獨立市場研究公司易觀的報告估計，到二零一八年中國流動社交網絡市場用戶規模將達到8.8億人，由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八年的複合年增長率將達147.1%。

為把握中國遊戲化流動社交網絡平台的龐大機遇，除了主流城市外，管理層將開拓市場至三、四線城市，拓寬「對面」的用戶群。此外，本集團在二零一七年底研發了抓娃娃的連線手機遊戲，將實體店的體驗搬進手機中，推出短短幾個月，該遊戲已經廣受用戶歡迎，用戶數目不斷增加。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將繼續研發及推出不同的創新手機遊戲。

管理層預期，受需求疲弱及源自客戶的價格壓力影響，本集團的傳統貿易及供應鏈管理服務業務的營商環境將仍然充滿挑戰。鑑於上述考慮，本集團將繼續擴大產品組合及提供更全面的增值服務，以加強與主要客戶的關係。此外，本集團將積極擁抱互聯網時代，善用資訊科技推動業務發展。另外，有見中國零售行業蘊藏龐大商機，本集團將發掘機會，為國內客戶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

展望未來，管理層會繼續物色具潛力的收購及投資良機，務求將資源投放至更具發展潛力的項目，以捕捉瞬息萬變的市場機遇，為本公司股東（「股東」）帶來最佳回報。

資本架構

發行代價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lory Sino（「買家」）與Leqian Investment Limited、Mike Cai Investment Limited、曾俊豪先生、SA1 Investments Inc.、Lemei Investment Limited、Letu Investment Limited、Leguang Investment Limited、Lehao Investment Limited及Leming Investment Limited（統稱「賣家」）以及周聰偉先生、蔡勝祺先生、曾俊豪先生、宋理明先生、賴金春女士、張友明先生、張欣女士、馮祺先生及劉金鋒先生（統稱「擔保人」）訂立購股協議。根據購股協議，買家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家有條件同意出售Loovee全部已發行股本，總代價800,500,000港元以(i)現金代價100,000,000港元；及(ii)根據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批准之特別授權，本公司配發及發行總金額為700,500,000港元之150,000,000股代價股份支付。收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九日之公佈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之通函內。

收購事項以及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之特別授權已由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根據特別授權向賣家配發及發行150,000,000股普通股作為代價股份。於本公佈日期，根據購股協議應付之現金代價已按購股協議之條款悉數償付。

股份拆細

根據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股本中每一(1)股面值0.04美元之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拆細為三(3)股每股面值一又三分之一美仙之股份，自二零一七年八月十日起生效。於股份拆細完成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為40,000,000美元，分為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一又三分之一美仙之普通股，其中1,509,592,701股普通股為已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股份拆細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之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之通函內。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派付末期股息。

就股東週年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謹訂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四)舉行。為釐定股東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五)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填妥之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七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本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之業績數據經本公司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確認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數額。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之核證聘用，故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本公佈作出任何核證。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樹人先生、王敏祥先生及張會軍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審核、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事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內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及關連交易之條款及條件。

公司管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守則條文」)，但下列偏離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須出席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由於其他事務在身，周希儉先生未能出席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黃慶年先生已擔任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確保與股東有效溝通。

本公司載有公司管治政策及常規詳情之公司管治報告將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之二零一七年年報內。

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本公司經作出特定查詢後獲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針對可能擁有涉及本公司或其證券之未經公佈內幕消息之相關僱員所進行證券交易，本公司亦已制定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載條款之書面指引(「僱員書面指引」)。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本公司並無發現相關僱員違反僱員書面指引。

刊發末期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公佈登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daoheglobal.com.hk。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八個月之二零一七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登載於上述網站以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Daohe Global Group Limited
道和環球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周希儉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周希儉先生；執行董事為余磊先生、黃慶年先生及何致堅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敏祥先生、劉樹人先生及張會軍先生。